附件1

本次检测项目

一、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整顿办函〔2011〕1 号 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 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食品整治办[2009]5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

（二）检验项目

1.发酵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

3.糕点(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酸价(以脂肪计)(KOH)、铅(以Pb计)、纳他霉素、富马酸二甲酯、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三氯蔗糖、丙二醇、安赛蜜。

4.胡辣汤(餐饮)抽检项目包括那可丁、吗啡、可待因、罂粟碱。

5.花生及其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₁。

6.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7.其他餐饮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胭脂红、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

8.肉冻、皮冻(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

9.油炸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

二、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二）检验项目

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₁、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三、蛋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4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

（二）检验项目

再制蛋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商业无菌。

四、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二）检验项目

粉丝粉条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五、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二）检验项目

豆干、豆腐、豆皮等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六、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调味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七、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二）检验项目

月饼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纳他霉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霉菌。

八、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57-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白酒、白酒(液态)、白酒(原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九、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卫生部公告[2011]第 4 号 卫生部等 7 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

（二）检验项目

1.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₁。

2.发酵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普通挂面、手工面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4.生湿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通用小麦粉、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苯并[a]芘、过氧化苯甲酰、黄曲霉毒素B₁、玉米赤霉烯酮、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赭曲霉毒素A。

十、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2726-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整顿办函[2011]1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食品整治办[2008]3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3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

（二）检验项目

1.酱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总砷(以As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胭脂红、糖精钠(以糖精计)、酸性橙Ⅱ、氯霉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2.食用血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甲醛。

3.腌腊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镉(以Cd计)、总砷(以As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氯霉素。

十一、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22556-2008《豆芽卫生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农业部公告第560号《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整顿办函〔2010〕50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

（二）检验项目

1.菠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氟虫腈、阿维菌素、氧乐果、克百威、甲拌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2.菜薹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啶虫脒、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氧乐果。

3.橙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克百威、三唑磷。

4.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阿维菌素、吡虫啉、吡唑醚菌酯、啶虫脒、氟虫腈、毒死蜱、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噻虫嗪、水胺硫磷、涕灭威、氧乐果、唑虫酰胺。

5.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孔雀石绿、地西泮、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西林代谢物、磺胺类(总量)。

6.豆类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吡虫啉。

7.豆芽抽检项目包括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亚硫酸盐(以SO₂计)、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

8.番茄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毒死蜱、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烯酰吗啉、辛硫磷、溴氰菊酯、氧乐果。

9.柑、橘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苯醚甲环唑、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10.胡萝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铅(以Pb计)、敌敌畏、毒死蜱、氧乐果、乐果、氟虫腈、甲拌磷、联苯菊酯。

11.花椰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氧乐果。

12.黄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哒螨灵、敌敌畏、毒死蜱、多菌灵、氟虫腈、腐霉利、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螨唑、异丙威。

13.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14.鸡蛋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甲硝唑、金刚烷胺、氟虫腈、呋喃唑酮代谢物。

15.鸡肉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甲氧苄啶、磺胺类(总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氯霉素、氟苯尼考、金刚烷胺。

16.姜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铅(以Pb计)、镉(以Cd计)、克百威、噻虫嗪、甲胺磷。

17.豇豆抽检项目包括灭蝇胺、克百威、氧乐果、水胺硫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甲基异柳磷。

18.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甲基异柳磷、涕灭威、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19.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腐霉利、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氧乐果、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多菌灵、甲胺磷。

20.辣椒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氧乐果、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杀扑磷。

21.梨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多菌灵、克百威、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氧乐果、水胺硫磷。

22.芒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多菌灵、嘧菌酯、氧乐果、戊唑醇。

23.猕猴桃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脲。

24.柠檬抽检项目包括多菌灵、克百威、联苯菊酯、水胺硫磷、乙螨唑。

25.苹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啶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三唑醇、氧乐果。

26.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啶虫脒、阿维菌素、氟虫腈、氧乐果、克百威、甲拌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27.其他畜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

28.茄子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氧乐果、克百威、水胺硫磷、甲胺磷。

29.芹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噻虫胺、克百威、甲基异柳磷、苯醚甲环唑、氧乐果。

30.青花菜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甲胺磷。

31.山药抽检项目包括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涕灭威、铅(以Pb计)、克百威。

32.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₁、溴氰菊酯、克百威。

33.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多菌灵、氟硅唑、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溴氰菊酯。

34.甜瓜类抽检项目包括甲基异柳磷、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35.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灭蝇胺。

36.香蕉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腈苯唑、吡唑醚菌酯、甲拌磷、联苯菊酯。

37.鸭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甲氧苄啶、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多西环素、土霉素、甲硝唑、金刚烷胺、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38.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氧乐果、水胺硫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39.柚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水胺硫磷、联苯菊酯。

40.枣抽检项目包括多菌灵、氟虫腈、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氧乐果、糖精钠(以糖精计)。

41.猪肉抽检项目包括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氯霉素、沙丁胺醇、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多西环素。

十二、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16-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二）检验项目

1.菜籽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KOH)、过氧化值、铅(以Pb计)、乙基麦芽酚、溶剂残留量、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2.花生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KOH)、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黄曲霉毒素B₁、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3.煎炸过程用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KOH)、极性组分。

4.芝麻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乙基麦芽酚、酸价(KOH)、过氧化值、溶剂残留量。

十三、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SB/T 10379-2012《速冻调制食品》、整顿办函[2011]1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二）检验项目

1.速冻水产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N-二甲基亚硝胺。

2.速冻调理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胭脂红、氯霉素。

十四、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食品整治办[2008]3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整顿办函[2011]1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二）检验项目

1.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苏丹红Ⅰ、苏丹红Ⅱ、苏丹红Ⅲ、苏丹红Ⅳ、罗丹明B。

3.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罗丹明B、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4.其他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苏丹红Ⅰ、苏丹红Ⅱ、苏丹红Ⅲ、苏丹红Ⅳ。

5.其他香辛料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